

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

2017年，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勤勉尽责，认真履行相关职责。现就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2016年6月3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战略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》，第六届审计委员会设置如下：白忻平、薛爽、杨一川3人组成，独立董事薛爽任主任委员。

二、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，会议情况如下：

1. 审计委员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1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编制的2016年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审核，同意将公司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有关补充规定编制的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、股东权益变动表提交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予以审计。

2. 审计委员会2017年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3月29日以

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从事的 2016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对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会计审计机构等事项形成了决议，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 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核，同意将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4. 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17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核，同意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5. 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核，同意将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主要内容情况

1.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

（1）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

2017 年 3 月 29 日，公司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会计审计机构。

经审核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从

业资格，并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。

（2）审核外部审计机构的审计费用

经审核，公司实际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17 年度审计费（含内部控制审计）为 120 万元，与公司所披露的审计费用情况相符。

（3）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、审计计划、审计方法及在审计中发现的重大事项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审计范围、审计计划、审计方法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，并且在审计期间也未发现在审计中存在其他的重大事项。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了现场见面沟通，全面了解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相关信息，就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进行了讨论。

（4）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是否勤勉尽责

审计委员会认为，报告期内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进行审计期间勤勉尽责，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。

2、指导内部审计工作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，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，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

按照审计计划执行，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。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，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。

3、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，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、完整、准确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外部审计机构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4、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

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。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，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经营层规范运作，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5、协调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

报告期内，为更好的使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，在听取了各方意见后，积极进行了相关协调工作，要求公司管理层积极配合会计事务所的各项审计工作，督促会计事务所在约定时限内完成相关审计工作。

6、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

2017 年公司依据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审批程序，明确了审计委员会履行关联交易控

制和日常管理的职责。

四、总体评价

2017 年，公司审计委员会依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以及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》，充分发挥监督审查作用，恪尽职守、尽职尽责的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。

2018 年，公司审计委员会将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建设，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，继续关注公司的财务信息、内部审计工作、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工作及公司重大关联交易、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等事项，履行职责，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18 年 4 月 2 日